

東區區議會轄下
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
第七次會議紀要

上述會議已於 2017 年 3 月 14 日舉行，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：

- I. 要求政府妥善處理興民商場變賣後的屋邨生活配套設施不足問題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5/17號)
- II. 要求政府處理興民邨商場易手帶來的問題，照顧居民基本生活需要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6/17 號)

多位委員擔心商場於改建期間未能提供基本服務，對居民造成不便。多位委員關注改建商場的進度，以及改建後的商店組合及配套設施等。有委員批評部門漠視居民的苦況，要求部門密切與新業主聯絡及溝通，反映居民的訴求。經討論後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。

- III. 要求杏花邨巴士總站旁三角形臨時用地改劃為
永久電單車停車場及綠化地帶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2/17 號)

多位委員希望部門善用題述的空置用地，建議部門考慮加建電單車泊位及綠化植物，以滿足居民的訴求，以及改善區內環境。經討論後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，並同意到現場進行實地視察。

- IV. 建議在愛蝶灣屋苑旁興建多層綜合體育中心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3/17 號)

多位委員樂見政府將會因應《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》的內容為題述建議進行可行性研究，另請部門交代預計工程時間表，並在規劃階段充分諮詢地區持份者的意見，以及仔細制定交通配套方案等。經討論後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。

- V. 要求政府交代漁灣邨重建時間表及居民安置等問題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4/17 號)

多位委員關注漁灣邨的老化問題，亦擔心邨內的含石棉建築影響居民健康，希望部門盡快落實重建計劃，並優先安置受影響的居民。經討論後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。

VI. 要求清拆阿公岩村寮屋區並妥善安置受影響居民
(規劃、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文件第 7/17 號)

多位委員認為阿公岩村寮屋區環境破舊，容易構成安全隱患。有委員希望部門盡快進行清拆及妥善安置受影響居民，以騰空土地再作其他合適的規劃及發展，更有效善用土地資源。經討論後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，並在有進展時繼續跟進。

東區區議會秘書處
2017 年 4 月